

证券代码：836395

证券简称：朗鸿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1 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2 月 24 日以书面+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忻宏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董事陈少杰因疫情防控所需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董事应振芳因疫情防控所需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21 年 1-9 月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1 年 1-9 月财务报告，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杰、应振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31 日